

证券代码：836230

证券简称：冠明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冠明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屠关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,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,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

召集人资格,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事项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111,367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《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《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冠明新材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，链接地址：

<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>

[02/1617349127\\_979687.pdf](#)

冠明新材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，链接地址：

<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>

[02/1617349128\\_069944.pdf](#)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兴华审字（2021）第 510033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9,635,366.97 元。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良好，为了持续回报股东，公司拟定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，链接地址：

<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>

[02/1617349499\\_724679.pdf](#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，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《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《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

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《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，链接地址：

[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49402\\_980395.pdf](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49402_980395.pdf)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有且仅有屠关明、冯丹两位，均与本议案所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，如果实行回避程序将导致无法形成有效的股东大会决议。因此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十八条及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全体股东不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，链接地址：

[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49575\\_181280.pdf](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49575_181280.pdf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月祥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免去李国强先生的董事职务，提名王月祥先生为新任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

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，链接地址：

[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54351\\_837121.pdf](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54351_837121.pdf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孙康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免去屠剑龙先生的监事职务，提名孙康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。

该议案内容已于2021年04月0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，链接地址：

[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55387\\_640262.pdf](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1/2021-04-02/1617355387_640262.pdf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111,3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洪鹏、王蔚鸣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，股东大会的审

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月祥	董事	任职	2021年4月22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孙康	监事	任职	2021年4月22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#### 五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

是 否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2.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